

证券代码：000910

证券简称：大亚圣象

公告编号：2026—034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下属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2026 年 8 月 26 日，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下属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圣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象集团”）以自有资金 300 万元收购自然人朱玲英女士持有的成都圣象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圣象”或“标的公司”） 4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2026 年 8 月 26 日，圣象集团与朱玲英签订了《成都圣象家居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本次交易完成后，成都圣象成为圣象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交易双方基本情况

（一）圣象集团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圣象集团有限公司
-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3、注册地址：江苏丹阳开发区大亚木业工业园区
- 4、法定代表人：陈建军
- 5、注册资本：45,000 万元人民币
-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81742468403J
- 7、主营业务：各类木地板、家具、板材、装饰材料的销售，林木种植，地板、家具的安装、仓储服务等。

8、主要股东：本公司持有圣象集团 100%的股权。

经查询，圣象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朱玲英女士，中国国籍，住所为成都市武侯区天乐街 1 号，已退休。

经查询，朱玲英女士与公司及其前十名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无关联关系，也不存在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公司名称：成都圣象家居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址：成都市金牛区百寿路 8 号 3 栋附 306 号

4、法定代表人：杜晨

5、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17 年 12 月 12 日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6MA6C7T102A

8、主营业务：销售木制品、家具、装饰材料、五金产品、汽车配件；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木制品安装服务；普通货运；电子技术开发及销售等。

9、本次交易标的为朱玲英女士持有的成都圣象 40%股权。成都圣象的《公司章程》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标的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也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标的公司成都圣象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本次交易前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

股东名册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圣象集团有限公司	60.00	100.00
朱玲英	40.00	--
合计	100.00	100.00

（三）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已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 (已经审计)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131.28	4,323.49	4,525.49
负债总额	3,196.82	3,090.37	3,331.90
应收款项总额	167.82	27.31	50.66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
净资产	1,934.46	1,233.12	1,193.59
项目	2025 年度 (已经审计)	2026 年 1-3 月 (已经审计)	2026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246.38	1,607.46	4,187.18
营业利润	680.97	-556.73	-588.96
净利润	509.13	-554.14	-598.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76	61.86	74.49

注：以上 2025 年和 2026 年 1-3 月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成都圣象家居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 ZH50191 号）。

（四）评估情况

根据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圣象集团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的成都圣象家居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证评报字[2026]A0661 号），经资产基础法评估，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成都圣象所有者权益（净资产）账面价值 1,233.12 万元，评估值 1,216.63 万元，评估减值 16.49 万元，减值率 1.34%。本次转让的成都圣象 40%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为 486.65 万元。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签署方

转让方（甲方）：朱玲英

受让方（乙方）：圣象集团有限公司

（二）主要内容

1、根据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金证评报字[2026]A0661 号《圣象集团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的成都圣象家居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成都圣象家居有限公司 40%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为 486.65 万元，在此基础上，经双方协商，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300 万元。

2、乙方同意在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之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形式一次性向甲方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

3、本合同经各方签字、盖章后，并经甲方控股股东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4、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一份，成都圣象家居有限公司存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本次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圣象集团收购成都圣象少数股东股权，有利于进一步开拓市场、获取订单以及服务客户，更好地推进公司发展战略，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本次交易前，成都圣象已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圣象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对公司现有资产不构成重大影响，对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本次收购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经公司财务部门综合评估，本次收购价款的支付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较大影响；本次交易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的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成都圣象家居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

3、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成都圣象家居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 ZH50191 号）；

4、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圣象集团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的成都圣象家居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证评报字[2026]A0661 号）。

特此公告。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